

研究大綱擬稿

英國、西班牙及香港的社會企業政策

1. 引言

1.1 在2007年3月8日舉行的會議上，研究有關減貧事宜小組委員會建議在2007年8月前往英國及西班牙進行海外職務訪問，以研究社會企業的運作。在同一會議上，小組委員會討論了有關研究社會企業在香港的發展之擬議工作計劃，該項工作預計會在2007年11月/12月完成。

1.2 為有助推動即將進行的職務訪問及有關社會企業在香港的發展之討論，資料研究及圖書館服務部(下稱"研究部")建議進行研究，集中探討英國、西班牙及香港的社會企業政策和推行情況。

2. 建議研究的地方

2.1 擬議的研究將包括下列地方的社會企業政策及運作：

- (a) 英國；
- (b) 西班牙；及
- (c) 香港。

2.2 選擇英國進行研究，是因為英國政府為社會企業確立了獨特的法律身份，並曾進行先導工作，以改善社會企業的融資渠道。選擇西班牙進行研究，是因為西班牙政府利用社會企業來紓解失業問題，而該國幾乎所有經濟行業的運作均有社會企業的參與。香港政府最近鼓勵發展社會企業，因為它相信社會企業概念是推動失業人士自力更生的一種工具。

3. 研究大綱

3.1 研究部建議下列研究大綱：

第1部 —— 引言

3.2 此部分提供背景資料，以及討論在已發展經濟體系出現社會企業的情況。

第2部 —— 英國

第3部 —— 西班牙

第4部 —— 香港

3.3 第2至4部分別載述英國、西班牙及香港制訂其社會企業政策的政治、經濟及社會背景，並闡釋社會企業在選定地方的官方定義及涵蓋範圍。其後會討論選定地方的社會企業界別各方面的事宜，包括其規模和業務範圍、融資及業界遇到的問題。如適當的話，會舉例說明社會企業個案的詳情。此外，亦會討論選定地方政府所採取的推動社會企業發展的措施。

第5部 —— 分析

3.4 此部分就英國、西班牙及香港的社會企業政策和推行情況的主要特點作一比較。

4. 完成日期

4.1 研究部建議在2007年6月/7月完成研究報告。

立法會秘書處
資料研究及圖書館服務部
2007年3月20日